

焉耆回族自治县 水利局文件

焉水发〔2018〕91号 签发：田斌

对自治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 2017—40 号建议的 答 复

巴·哈热、李玉瑾、努尔古丽·艾买提、喀斯木江·吾斯曼、
玉素甫·艾力都木、岳巧玲、才仁加甫、马锐、卡日比努尔·阿
不力孜、纳龙代表：

在自治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上，你们提出的《关于加
大加快农村自来水入户工程建设力度的建议》收悉，经认真
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非常感谢你对水利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为切实加强
农村供水基础设施管理，完善农村供水社会化服务体系，保
障农村居民、牲畜饮水安全，让农牧民饮用上安全、卫生的
放心水，近年经县委、县人民政府出面引导，各乡镇场积极

行动，截止目前，全县农村饮水安全入户率达 80%。自来水入户工作由乡镇负责，我们新争取的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因无项目资金暂停实施，包尔海乡主支管道已铺设到位，入户工作由乡镇组织实施。2017 年水利局已在包尔海乡政府院内新打一眼机井并配套附属设施，管网已经与包尔海主管网联通，可以作为良种场水厂的备用水厂使用。

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资金由中央、地方政府和受益农民共同承担。国家补助资金主要用于设备、材料的购置及干支管道铺设，入户部分资金全部由受益群众自筹。包尔海乡党委政府要高度重视饮水安全入户安装工程，采取“一事一议”等方式，组织好农牧民群众开展饮水入户工作，提高入户率。让我们共同携手努力让广大农牧民群众吃上卫生清洁的放心水。

分管县长：马建军

主管领导：田斌

承 办 人：关飞

联系电话：18099585690

焉耆回族自治县水利局

2018 年 6 月 5 日

抄送：县人大代工委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、包尔海乡人大